

## 國立政治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 
聯 絡 人：劉玉玲  
聯絡電話：02-29393091#66899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政研發字第11500132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求公告、國科會函

主旨：函轉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與捷克技術署(TACR)共同徵求2027年臺捷(NSTC-TACR)雙邊協議國際合作鏈結法人研究計畫，校內截止收件時間為115年6月17日（三）下午5時止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科會115年4月23日科會科字第115002655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乃係為逐步導引臺捷雙邊科技朝國際產學層面合作發展，鼓勵國內學研機構與國研院等研究型法人積極參與，組成研究團隊，透過執行國際合作計畫與國際接軌共同推動互利互惠跨國合作。

三、計畫主持人資格：

（一）臺方計畫主持人應符合下列資格條件：

1、以現正執行國科會補助研究案計畫（下稱原計畫），且於徵件截止日內，原計畫執行期限尚未屆滿之計畫主持人為限。所稱原計畫不含規劃推動案、產學合作案、代辦案及雙（多）邊協議國際合作研究計畫。

2、計畫主持人執行國科會重大政策性專案計畫，不得再執行國科會其他補助計畫者，仍可提送本方案申

請書，以確保雙邊協議合作案之申請得以成案。

(二) 捷方計畫主持人資格依TACR相關規定處理。

#### 四、計畫申請注意事項：

(一) 本計畫必須由臺灣及捷克雙方研究人員共同組成計畫團隊，研議合作細節並分別完成撰寫計畫申請書，分別提送國科會及捷克技術署。

(二) 臺捷雙方計畫主持人應於提申請案前充分溝通及討論計畫內容，雙方計畫名稱應相同且合作內容應經雙方同意。

(三) 本計畫執行期程自2027年1月1日至2029年12月31日，雙方共同研究計畫之執行期間須相同。

(四) 計畫團隊條件：

1、臺方申請人所組成之計畫團隊必須鏈結：(1)國內研究型法人(如國家實驗研究院或工業技術研究院等)及(2)國內相關產業界參與計畫，並有研究人員列為共同(或協同)主持人(填列於 CM06 主要研究人力表)；國內企業提出配合款參與計畫者，優先考量。

2、捷方計畫團隊申請人以業界(公司)為主，並得以與聯合大學及其他研究機構共同提出申請。(詳捷方網頁申請說明：<https://tacrgov.cz/en/16th-call-for-proposals-sub-objective-4-bilateral-cooperation/>)

(五) 有意申請者請於旨揭截止日期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，並請所屬單位於次工作日中午前將申請名冊（經單位主管核章）送達研發處，俾利備函彙送國科會提出申請。

五、本計畫徵求訊息請至國科會網站/動態資訊/計畫徵求公告查詢參閱，雙方申請主持人分別依國科會及捷方TACR之規定辦理。

六、本計畫相關申請疑義，請洽國科會科國處廖亞旋科員，

電話：(02)2737-7557。有關係統操作問題，請洽國科會  
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：0800-212-058、02-2737-7590  
～7592。

正本：本校各院、系、所、研究中心(電子布告欄)

副本：研究發展處

校長 李蔡彥

